公司代码:603596　　公司简称:伯特利

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http://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拟定 2026 年半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为: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2 股。

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之前,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转增总额。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伯特利	603596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忠喜	张爱萍
电话	0553-5669308	0553-5669308
办公地址	中国(安徽)自由贸易试验区芜湖片区泰山路 19 号	中国(安徽)自由贸易试验区芜湖片区泰山路 19 号
电子信箱	investor@btl-auto.com	investor@btl-auto.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2,542,545,333.28	17,275,680,453.09	30.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422,800,282.80	7,997,937,599.48	5.31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6,271,971,694.77	5,163,806,310.09	21.46
利润总额	723,915,453.97	605,569,214.55	19.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41,482,632.31	522,338,575.78	22.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80,089,687.17	509,199,751.64	13.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6,623,829.23	636,603,896.59	18.8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74	7.61	增加 0.13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1	0.58	22.4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9	0.58	18.97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73,208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YUAN, YONGBIN	境内自然人	18.24	163,694,423	0	无	0
芜湖奇瑞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56	130,672,709	0	无	0
芜湖伯特利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83	43,384,400	0	质押	6,808,000
唐山方舟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8	17,769,561	0	质押	12,522,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1.92	17,233,912	0	无	0
熊立武	境内自然人	1.85	16,577,450	0	无	0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六组合	其他	1.02	9,145,808	0	无	0
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22L-CT001 沪	其他	0.96	8,606,505	0	无	0
澳门金融管理局-自有资金	其他	0.68	6,077,509	0	无	0
科威特政府投资局-自有资金	其他	0.55	4,932,207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袁永彬(YUAN,YONGBIN)与芜湖伯特利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无法判断上述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596　　证券简称:伯特利　　公告编号:2026-082
转债代码:113696　　转债简称:伯 25 转债

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 年 9 月 15 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 年 9 月 15 日 14 点 00 分

召开地点: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6 年 9 月 15 日

至 2026 年 9 月 15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审议《关于(公司 2026 年半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
2	审议《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相应条款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提交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的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 2026 年 8 月 28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公告信息。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 2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 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不涉及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不涉及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涉及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596	伯特利	2026/9/10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自然人股东亲自参会的,需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办理;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参会的,需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自然人股东身份证复印件、自然人股东账户卡办理。

(二)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

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加盖法人公章)、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账户卡办理;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 1)。

(三)异地股东可以通过电话或邮件方式办理。

1、登记时间:2026 年 9 月 11 日(上午 8:00 一 16:30)

2、登记地点:中国(安徽)自由贸易试验区芜湖片区泰山路 19 号公司二楼会议室

六、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通信地址:中国(安徽)自由贸易试验区芜湖片区泰山路 19 号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553-5669308

邮箱:investor@btl-auto.com

联系人:陈忠喜、张爱萍

2、拟现场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自行安排出席人员食宿及交通费用。

特此公告。

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8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6 年 9 月 15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审议《关于(公司 2026 年半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2	审议《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相应条款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596　　证券简称:伯特利　　公告编号:2026-076
转债代码:113696　　转债简称:伯 25 转债

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临时)于 2026 年 8 月 26 日上午 10:00 在公司五楼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6 年 8 月 21 日以电子邮件结合通讯形式发出。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袁永彬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8 月 28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的《伯特利 2026 年半年度报告》及《伯特利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083)。

本议案中的财务信息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8 月 28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的《伯特利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6-077)。

(三)审议通过《关于增加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2026 年 3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批准公司使用最高额不超过 260,000 万元人民币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现根据公司的财务状况,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增加资金收益,公司拟在上述批准的现金管理资金基础上追加不超过 40,000 万元人民币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除追加的金额外,其他涉及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事项均按照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执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8 月 28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的《伯特利关于增加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78)。

(四)审议通过《关于增加预计公司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于 2026 年 6 月完成对豫北转向股权收购后,豫北转向的财务数据自 2026 年 6 月开始并入公司的财务报表。对于并表后豫北转向与关联方(豫北凯斯特隆(新乡)汽车科技有限公司、豫北捷太格特转向器(新乡)有限公司将持续发生日常关联交易,公司增加预计 2026 年度关联交易的相关额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8 月 28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的《伯特利关于增加预计公司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79)。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半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8 月 28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的《伯特利关于 2026 年半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80)。

本议案需提请公司 2026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相应条款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因公司发行的"伯 25 转债"自 2026 年 1 月 7 日起可转换为本公司股份导致公司股本增加,并在 2026 年 5 月 11 日实施了 2025 年度权益分派,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 0.48 股。综上,截至 2026 年 8 月 26 日,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897,641,828 股,相应地需要增加公司的注册资本及股本总额,公司根据上述情况修订《公司章程》相应条款。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8 月 28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的《伯特利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相应条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81)。

本议案需提请公司 2026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8 月 28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的《伯特利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6-082)。

三、备查文件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8 月 28 日

证券代码:603596　　证券简称:伯特利　　公告编号:2026-077
转债代码:113696　　转债简称:伯 25 转债

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一一规范运作》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一一公告格式》的规定,将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2021 年 7 月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389 号)核准,同意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人民币 90,20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期限 6 年。2021 年 6 月 29 日,公司实际公开发行可转债 902 万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按面值平价发行,认购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90,200.00 万元,扣除不含税的发行费用人民币 689.30 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89,510.70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1]230Z0149 号)。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2、2025 年 7 月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631 号)核准,同意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人民币 280,200.00 万元可转债,期限 6 年。2025 年 7 月 7 日,公司实际公开发行可转债 2,802 万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按面值平价发行,认购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80,200.00 万元,扣除不含税的发行费用人民币 1,234.91 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78,965.09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5]230Z0075 号)。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1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1年7月5日	
本次报告期	2026年1月1日至 2026年6月30日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90,200.00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	
减:直接支付发行费用	689.30	
二、募集资金净额	89,510.70	
减: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90,656.00	
本年度使用金额	5.27	
暂时补流金额	–	
现金管理金额	–	
银行手续费支出及汇兑损益	130.84	
加: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2,846.97	
三、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1,565.56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5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5年7月7日		
本次报告期	2026年1月1日至 2026年6月30日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280,200.00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		
减:直接支付发行费用	1,234.91		
二、募集资金净额	278,965.09		
减: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166,114.59		
本年度使用金额	11,818.57		
暂时补流金额	–		
现金管理金额	81,000.00		
银行手续费支出及汇兑损益	9.66		
加: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736.85		
三、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20,759.12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1、2021 年 7 月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情况

2021 年 7 月 16 日,本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芜湖扬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园大道支行及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分别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2021 年 8 月 25 日,本公司与 WBTL DE SALTILLO S. de R.L.de C.V.(以下简称伯特利墨西哥)、芜湖伯特利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芜湖伯特利电子控制系统有限公司以及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及保荐机构国泰君安分别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2022 年 7 月 7 日,本公司与伯特利墨西哥、BANCO BASE S.A.I.B.M.、保荐机构国泰君安分别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2022 年 8 月 23 日,本公司与安徽道亚拉汽车部件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金桥支行、保荐机构国泰君安分别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2024 年 1 月 12 日,本公司与威海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威海伯特利")、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乳山支行、保荐机构国泰君安分别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2024 年度,本公司因聘请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作为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保荐机构,并承接原保荐机构国泰君安尚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本公司与原保荐机构国泰君安以及相关募集资金存储银行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鉴于本公司保荐机构的更换,并为进一步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及保荐机构中金公司与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重新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及《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上述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募集资金存储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1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1年7月5日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报告期末余额	账户状态
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铁山支行		126302010400026199	1,181.04	使用中
威海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乳山支行		1614020910200480394	212.95	使用中
芜湖伯特利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安徽自贸试验区芜湖片区支行		80030077801900000791	171.57	使用中
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芜湖扬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园大道支行		2000002012047666000000154	–	已注销
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天门山支行		342006002013000877612	–	已注销
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营业部		79430188000423850	–	已注销
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徽自贸试验区芜湖片区支行		498040100100188347	–	已注销
芜湖伯特利电子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徽自贸试验区芜湖片区支行		187262927859	–	已注销
WBTL DE SALTILLO S. de R.L.de C.V.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离岸美元账户)		OSA342899999993010000276	–	已注销
WBTL DE SALTILLO S. de R.L.de C.V.	BANCO BASE S.A.I.B.M		145580004743235018	–	已注销
WBTL DE SALTILLO S. de R.L.de C.V.	BANCO BASE S.A.I.B.M		145580004743201026	–	已注销
安徽道亚拉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金桥支行		126302010400027403	–	已注销

2、2025 年 7 月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情况

2025 年 7 月 7 日,本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及保荐机构中金公司分别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2025 年 7 月 31 日,本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文化路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徽商银行芜湖北京路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招商银行芜湖分行营业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铁山支行及保荐机构中金公司分别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2025 年 7 月 31 日,本公司与威海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有限公司、芜湖伯特利电子控制系统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威海乳山支行、芜湖扬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园大道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鸠江区支行及保荐机构中金公司分别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2025 年 8 月 1 日,本公司与 WBTL DE SALTILLO S. de R.L.de C.V.(以下简称伯特利墨西哥)、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Industrial and Commercial Bank of China Mexico, S.A., Institucion deBanca Multiple 及保荐机构中金公司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募集资金存储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5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5年7月7日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报告期末余额	账户状态
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34050167880800002387	2,935.80	使用中
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文化路支行		79480180806709916	1,674.82	使用中
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1307018829200379931	7,719.17	使用中
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		8112301011901090425	1,745.94	使用中
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徽商银行芜湖北京路支行		521199456801000026	966.17	使用中
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芜湖分行营业部		553900017810000	5,053.30	使用中
芜湖伯特利电子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芜湖鸠江区支行		126302010400023220	285.47	使用中
威海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威海乳山支行		631900452810088	299.58	使用中
芜湖伯特利电子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芜湖扬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园大道支行		2001001000216660000048	36.66	使用中
芜湖伯特利电子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		182782592199	38.49	使用中
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		342006002013000877612	3.52	使用中
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铁山支行		126302010400032346	0.21	使用中
WBTL DE SALTILLO S. de R.L. de C.V.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离岸美元账户)		OSA342899999993010000753	–	使用中
WBTL DE SALTILLO S. de R.L. de C.V.	Industrial and Commercial Bank of China M é xico, S. A., Institucí ó n de Banca M ú ltiple		00100000490	–	使用中
WBTL DE SALTILLO S. de R.L. de C.V.	Industrial and Commercial Bank of China M é xico, S. A., Institucí ó n de Banca M ú ltiple		00100002508	–	使用中

(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年产 100 万套线控底盘制动系统产业化项目" 已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现对该项目予以结项。"年产 100 万套线控底盘制动系统产业化项目"结项后,该项目节余的募集资金(含利息)金额为人民币 661.10 万元,将用于永久补流流动资金。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一一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节余募集资金(包括利息收入)低于该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额 5%的,可以免于履行董事会、股东会审议程序,亦无需保荐机构发表意见。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5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5年7月7日					
节余募集资金合计金额	661.10					
节余募集资金项目名称	节余资金金额	节余资金用途	新项目名称	新项目计划投资总额	新项目计划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股东会审议通过日期
年产 100 万套线控底盘制动系统产业化项目	661.10	用于补流	–	–	–	–	–

(六)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部分募投项目延期情况

2026 年 7 月 13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在募投项目和募集资金使用不发生变更情况下,对"年产 60 万套电子机械制动(EMB)研发及产业化项目"的预计可使用状态日期由 2026 年 6 月 30 日延期至 2027 年 6 月 30 日、对"墨西哥年产 720 万件轻量化零部件及 200 万件制动钳项目"的预计可使用状态日期由 2026 年 6 月 30 日延期至 2027 年 8 月 31 日。原募投项目设计是结合当时的市场环境、整车行业发展趋势、公司内部战略规划等因素制定,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由于外部宏观环境、行业整体因素、工程建设施工进度等因素的影响,致使两项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进度有所延迟,其中:

公司是全球首家实现全千式 EMB 技术突破及量产的企业,公司的 EMB 产品已于 2026 年上半年量产,并取得多家主机厂定点项目。"年产 60 万套电子机械制动(EMB)研发及产业化项目"为公司战略新品产线,涉及的技术领域新、工艺要求高,其中年产 60 万套 EMB-MGU 装配生产线、EMB 卡钳装配生产线均已全部建设完成并投入使用,为确保项目建成后能真正实现高质、高效、安全运行,巩固核心技术及产业化优势,公司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不断优化总体产线设计和布局,导致项目建设进度较原计划略有延后,部分机加设备预计在未来一年内完成投资。经审慎研究,公司决定将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日期延长至 2027 年 6 月 30 日。

"墨西哥年产 720 万件轻量化零部件及 200 万件制动钳项目",项目实施地点位于墨西哥,建设过程中受到海外定制化设备供货周期相对较长、当地行政审批流程相对复杂、关税政策变化等诸多客观外部因素影响,整体建设推进节奏较原计划有所放缓。目前已完成 390 万件轻量化零部件产能及 100 万件制动钳产能的建设。为确保项目建设质量,保障募集资金的安全与高效使用,公司根据募投项目实际建设进度,经审慎研究,决定将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日期延长至 2027 年 8 月 31 日。

综上,本次延期是公司基于当前实际经营情况、市场环境和保障股东回报的审慎决策,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投资效益,降低投资风险,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除以上调整外,不存在影响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推进的情形。

2、部分募投项目重新论证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一一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公司对"年产 60 万套电子机械制动(EMB)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和可行性进行重新论证,具体情况如下:

(一)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线控制动系统从技术路线上可以划分为电子液压制动系统(EHB)和电子机械制动系统(EMB)。EHB 系统用电机取代了真空助力器、真空储罐及电子真空泵,并保留了液压制动系统,其在技术上更易实现,是目前市场已经得到广泛应用的线控制动系统类型。而 EMB 系统完全摒弃了传统制动系统的制动液及液压管路等部件,主要由安装在四个车轮上的电机驱动的执行机构产生制动力,通过实现完全电子化,EMB 系统可以更好地与汽车的其他电控系统整合,同时拥有响应速度更快、制动系统结构更简单、重量更轻、维护成本更低等优点;此外,由于无需制动液,更为环保,无漏液风险。整体而言,EMB 系统更加顺应汽车轻量化、电动化、智能化趋势,在性能方面拥有诸多优势,契合行业发展的新需求,是线控制动技术的长期发展的必然方向。

公司始终坚持自主技术创新和品牌建设,积极布局线控制动技术及产品的研发及产业化。"年产 60 万套电子机械制动(EMB)研发及产业化项目"是公司顺应行业发展趋势,对于线控制动前沿技术的前瞻性布局,有助于公司持续强化自身线控制动技术壁垒,相关技术和产能布局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拥有明确的市场需求,具备继续实施的必要性。

(二)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从外部实施条件看,国内新能源汽车、高阶自动驾驶产业高速发展,线控制动行业零部件及设备等产业链配套体系已趋于完善,能够为项目实施提供完善的产业链支撑。同时,在行业政策的引导下,汽车电动化、智能化、轻量化方兴未艾,高阶自动驾驶落地进程持续加快,EMB 作为下一代线控制动方案,凭借更简洁的结构、更迅速的响应性能、更轻的重量、更低的维护成本,顺应行业发展趋势,契合市场需求。

从公司自身条件看,公司深耕汽车底盘系统领域 22 年,已形成完整自主研发创新体系,公司是中国品牌首家推出并量产 One-Box 线控制动的供应商,已在线控制动领域积累了丰富的开发与产业化经验,取得了领先的市场份额,这为 EMB 的研发及产业化奠定扎实的基础。此外,公司已形成成熟的整车客户配套体系,与中国及全球领先主机厂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拥有优质的客户基础,公司的 EMB 产品已于 2026 年上半年量产,并已取得多家主机厂定点项目,未来伴随市场需求进一步提升、公司持续开发新客户及现有客户的新项目陆续落地,将为本次募投项目的新增产能消化提供充分市场保障。

综上所述,项目后续实施具备可行性。

(三)项目预计收益

"年产 60 万套电子机械制动(EMB)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展开,是公司对于下一代线控制动技术的前瞻性布局,项目实施后有助于公司进一步完善汽车底盘产品布局,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可持续发展能力及整体经营业绩,预计将产生良好的经济效益。

(四)重新论证的结论

经重新论证,公司认为,"年产 60 万套电子机械制动